

《临安区城东单元 A-15 地块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

临安区城东单元 A-15 地块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钱王街西侧、成龙官山邸东侧，该地块前土地使用权归属于青龙村集体所有，目前本地块西南侧为成龙官山邸小区停车场，有水泥硬化，东南侧种植有绿植景观树苗，西北侧有附近居民种植应季蔬菜，其他区域为空地，长满荒草；相邻地块北侧和西侧为山体；南侧为成龙官山邸小区入口盘山路和山体，东侧为钱王街。2018 年 9 月由杭州临安国润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本地块规划用途为商业兼容娱乐康体用地（B1/B3），属于第二类用地，根据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安分局要求，土地使用权变更应当按照规定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现场快筛等。

现已完成初步调查工作，根据《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 第 42 号）相关要求，应通过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初步调查报告主要内容，现对初步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1）临安区城东单元 A-15 地块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目前本地块西南侧为成龙官山邸小区停车场，有水泥硬化，东南侧种植有绿植景观树苗，西北侧有附近居民种植应季蔬菜，其他区域为空地，长满荒草；本地块外北侧和西侧为山体，再向北为锦溪，再向西为成龙官山邸；南侧为山体，再向南为吴越山庄小区；东侧为钱王街，隔路为青龙公寓、锦尚唐宁郡和诚熙公馆，隔路东南侧为玉龙街一期（钱王街-钱锦大道）二标段项目部。该地块前土地使用权归属于青龙村集体所有。

（2）根据《临安区城东单元 A-15 地块红线图》文件，本地块面积约 10310 平方米，未来规划用途为商业兼容娱乐康体用地（B1/B3）。

（3）本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山体、农居房、临安华能商贸有限公司和杭州兴发传输设备有限公司外贸部，上述两家公司均未进行过工业生产，2014 年左右地块内东南侧临安华能商贸有限公司搬迁拆除后种植绿植景观树苗，地块内农居房 2019 年左右拆迁并进行了平整；地块西南侧杭州兴发传输设备有限公司外贸

部 2019 年拆除，目前为成龙官山邸停车场，有水泥硬化，东南侧种植有绿植景观树苗，西北侧附近居民种植应季蔬菜，其他区域为空地，长满荒草。临安华能商贸有限公司和杭州兴发传输设备有限公司均为贮存仓库，地面均有硬化，不涉及工业企业生产，因此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地块内不涉及工业用地情况下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输送管线以及废水废气排放，不涉及各类罐槽使用，不涉及工业废水排放管线、沟渠等。

（4）地块内现状土壤颜色正常、无明显异味；根据对本地块表层散土的快速筛查结果，地块表层土壤无明显异常。

（5）本地块外西侧、北侧为山体。2000 年左右地块外东侧农居房拆除新建青龙公寓，2004 年左右地块外南侧新建吴越山庄小区，2012 年左右地块外东南侧新建锦尚唐宁郡，2013 年地块外南侧新建山体盘山路，2013 年左右地块外西侧新建成龙官山邸小区，2019 年地块外东南侧农居房拆除变为空地，现变为钱王街路边绿植景观。地块外南侧约 88 米历史为临安腾龙煤炭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从事煤炭、建筑材料、五金销售，大约于 2013 年停止煤炭贮存运营，仅进行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贮存，不涉及工业生产过程，地面均有硬化，2019 年厂房拆除，现为空地，长满荒草，且位于地下水下游，中间间隔有山体，对本地块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临安区城东单元 A-15 地块及周围区域无可能的污染源，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

（HJ25.1-2019）中的相关要求。因此，本报告认为该地块的环境现状可接受，可在第一阶段调查结束，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特此公示！